

綜合活動之批判性建構教學

洪久賢*、蔡長艷**

綜合活動課程可透過批判性建構教學之辯證、對話、合理質疑、敏銳觀察、分析比較、邏輯推理、解決問題、創造、自省等思考歷程，使學生從行動中體會活動中的自己，主動建構個人意義，培養實踐生活知能所帶得走的能力。教師是教學的輔助者、促進者、詮釋者、教學環境設計者、班級經營者、教材提供者、引動學習的中介者等「推手」角色。學生是學習的主體、教學情境中的主角，知識與意義的詮釋者、創造者、發明者，與問題的探究者。師生均為獨立自主的個體，其有各自的思考，在教學的歷程中，同儕與師生關係是合作互動關係。批判建構取向的課程設計原則包括：學習者為課程的主體、生活經驗為起點、問題解決的教材、過程導向的設計、科際統整的組織，以及多元化的真實評量。

關鍵詞：批判思考、教學、綜合活動

*台灣師大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教授；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博士；學術專長為課程與教學

**台北市教師研習中心研究員兼研究組組長；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博士；學術專長為教師進修